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黄淮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办券商”）作为黄淮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淮股份”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3 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对 2023 年度黄淮股份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现将公司 2023 年度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核查情况及核查意见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021 年 9 月 15 日和 2021 年 10 月 2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对应的股票发行以下简称为“本次发行”）。公司向 1 名机构投资者定向发行 9,009,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3.33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9,999,970.00 元。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开展自营贸易采购业务。

（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完成了股份认购、缴款，2021 年 11 月 22 日，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本次股票发行实际出资情况出具了致同验字（2021）第 410C000788 号的《验资报告》，确认截至 2021 年 11 月 17 日，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

（三）股票发行备案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对黄淮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3574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予以备案。

（四）募集资金储存及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为本次股票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中国工商银行周口分行营业部和主办券商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将此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基本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黄淮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周口分行营业部

账户号码：1717020529200191697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2021 年 10 月 11 日、2022 年 1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了《黄淮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黄淮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修订版）及《黄淮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对本次股票发行事项进行披露。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共募集资金 29,999,970.00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29,999,970.00
二、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三、2021 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0,802,520.36
具体用途：	
自营贸易业务采购	10,484,060.21
支付发行财务顾问费用	318,000.00
账户手续费	460.15
四、2021 年利息收入总额	8,424.42
五、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	19,205,874.06
六、2022 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9,211,195.87

具体用途：	
自营贸易业务采购	19,210,235.49
账户手续费	960.38
七、2022 年利息收入总额	5,667.60
八、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	345.79
九、2023 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46.40
具体用途：	
自营贸易业务采购	346.40
十、2023 年利息收入总额	0.61
十一、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结余金额	0.00

注：募集资金全部使用完毕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已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注销。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关联方占用的情况；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未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未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未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规定，强化各方义务和责任，明确了对于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决策主体追究其责任。

（二）募集资金的三方监管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1 年 10 月 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 2021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周口分行营业部开立的人民币账户 1717020529200191697 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由公司、中国工商银行周口分行营业部和主办券商实施三方监管。

三、募集资金用途及变更情况

根据股票发行方案，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用途为开展自营贸易采购业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实际使用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与公开披露的募集资金用途一致。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主办券商核查情况

主办券商已通过核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本次股票发行的验资报告、募集资金缴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流水、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询问公司相关人员等方式，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 2023 年度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

六、主办券商核查意见

1、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专户管理，公司严格按照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下不规范情况，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提前使用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营业务的公司；用于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通过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方式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等情形。

2、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不一致的情况，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于 2023 年度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

3、2023 年度，公司存在募集资金通过子公司周口市黄淮贸易有限公司向供应商支付自营贸易采购款 346.40 元的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直接向供应商支付自营贸易采购款。

（本页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黄淮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盖章页）

